

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甘氨酸亚铁扩能改造项目

主要污染物确权总量核算审核表

一、建设项目基本信息

建设单位	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	联系人/电话/邮箱	王亮/电话13273418167
环评单位	石家庄雅闻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联系人/电话/邮箱	徐欢欢/电话18503263872
建设性质	新建 ☐ 改（扩）建 ☒ 技改 ☐	项目审批	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项目类型	鼓励类 ☐ 允许类 ☒	行业类别	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
建设地址及内容	本项目位于石家庄高新区化工中路 100 号，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。对甘氨酸螯合物一车间进行扩能改造，改造完成后甘氨酸亚铁产能由原来 50 吨/年增加至 300 吨/年。拆除原有喷雾干燥系统、加热系统、粉碎机、冷凝器、布袋除尘器、离心机、水计量罐、风机、水吸收塔、酸吸收塔、水循环泵、酸循环泵等共计 13 台（套），新增反应釜、离心机、喷雾干燥系统成套、加热系统成套、料液槽、料液泵、粉碎设备成套、风机、尾气处理系统成套，除尘风机等生产及配套设备约 17 台（套）。		

二、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（详见表 1。）

表 1 污染物产生、治理及排放情况

污染物产生、治理及排放	污染源	排放量 (m ³ /d,m ³ /h)	运行时间 (d/a,h/a)	污染物浓度(mg/L、mg/m ³)			
				COD	NH ₃ -N	SO ₂	NO _x
废水来源及治理工艺	软水制备废水	0.96	300	35	--	--	--
	废气治理系统废水	2.4	300	9000	500	--	--
	设备冲洗废水	0.4	300	150	500		
	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	1.73	300	1000	--	--	--
废水治理	厂内污水处理站（调节池+初沉池+水解酸化池+水解酸化池沉淀池+好氧池+一级沉淀池+二级水解酸化池+二级接触氧化池+二级沉淀池+混凝气浮）	5.49	300	77.3	2.11	--	--
行业排放标准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4三级标准	--	--	500	--	--	--
污水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	良村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	--	--	500	48	--	--
污水厂与企业签订协议标准	与良村南污水处理厂签订的协议标准	--	--	500	48	--	--

本项目执行 排放标准	同时满足污水厂设计进水水质 或协议标准	--	--	360	40	--	--
污水处理厂出 水水质执行标 准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》(GB18918-2002)及修改 单一级A标准, COD、BOD ₅ 、 氨氮、总氮、总磷同时满足《子 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DB13/2796-2018)	--	--	40	2	--	--
废气来源	--	--	--	--	--	--	--
废气治理	--	--	--	--	--	--	--
排放标准	--	--	--	--	--	--	--
污染物产 生、治理及 排放情况	污水产生、治理及排放情况（达到设计负荷时）：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甘氨酸亚铁扩能改造项目建成后，新增废水主要为软水制备废水、废气治理系统废水、设备冲洗废水和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，新增废水排放量为 5.49m³/d。该废水经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后，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石家庄高新区循化环境水务有限公司（良村南污水处理厂）进一步处理。 厂区建有 1 座综合污水站，污水处理能力为 1600m³/d，污水处理工艺为“调节池+初沉池+水解酸化池+水解酸化池沉淀池+好氧池+一级沉淀池+二级水解酸化池+二级接触氧化池+二级沉淀池+混凝气浮”，达标后经管网排入石家庄高新区循化环境水务有限公司（良村南污水处理厂）。排水水质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表 4 三级标准并同时满足石家庄高新区循化环境水务有限公司（良村南污水处理厂）进水水质要求，石家庄高新区循化环境水务有限公司（良村南污水处理厂）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汪洋沟。 废气产生、治理及排放情况（达到设计负荷时）： 本项目不涉及 SO₂ 及 NO_x 排放。						

三、项目总量核算结果（废水、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过程见表 2）

表 2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过程

项目	排放/协议标 准(mg/L、 mg/m ³)	排放量 (m ³ /d、 m ³ /h)	运行时间 (d/a、h/a)	污染物年排放量 (t/a)	环评已批复指标 或已通过有偿交 易取得指标（复 印件另附）
COD	40	5.49	300	0.066	54.595
NH ₃ -N	2	5.49	300	0.004	5.887
SO ₂	--	--	--	--	5.94
NO _x	--	--	--	--	--
环评报告 数据采用	P77	P77	P77	P78-P79	复印件另附
核算公 式	污染物排放量 (t/a) = 排放标准限值(mg/L) × 废水量(m ³ /d) × 生产时间(d/a)/10 ⁶ 污染物排放量 (t/a) = 预测浓度(mg/m ³) × 排气量(m ³ /h) × 生产时间(h/a)/10 ⁹				--

核算结果	由公式核算(和环评已批复的指标)可知, 本项目新增污染物年排放量分别为: COD0.066t/a, NH ₃ -N0.004t/a; SO ₂ : 0t/a, NO _x : 0t/a	--
------	--	----

四、总量核算审核意见

总量核算结果报告:

本项目为扩能改造项目, 改造完成后甘氨酸亚铁产能由原来 50t/a 增加至 300t/a, 废水排放量由原来 4.01m³/d 增加至 9.5m³/d, 新增废水排放量 5.49m³/d, 新增废水污染物总量 COD0.066t/a, NH₃-N0.004t/a。全厂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总量经重新核算为 COD11.092t/a, NH₃-N0.555t/a,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污染物总量 COD11.158t/a, NH₃-N0.559t/a。依据企业已取得的排放权交易 (SJZPWQ-2017-400)、(SJZPWQ-2017-401)、(SJZPWQ-2017-561)、(SJZPWQJY-2019-0129)、(SJZPWQJY-2021-163)、(SJZPWQJY-2022-231)、(HBSSJZSPWQ-2025-067)及排污权动态更新确认书(2024年7月29日), 企业已完成总量指标交易量: COD:54.595t/a, 氨氮 5.887t/a, 本次不新增废水总量指标。

因此, 新增污染物年排放量分别为: COD: 0t/a, NH₃-H: 0t/a, SO₂: 0t/a, NO_x: 0t/a。

核算单位: 石家庄雅闻安环科技有限公司(公章)

建设单位: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(公章)

项目总量核算: 徐欢欢

核算日期: 2026年7月13日

项目总量复核: 刘宁

复核日期: 2026年7月13日

环保部门初审意见:

本项目为扩能改造项目,改造完成后甘氨酸亚铁产能由原来 50t/a 增加至 300t/a,废水排放量由原来 4.01m³/d 增加至 9.5m³/d,新增废水排放量 5.49m³/d,新增废水污染物总量 COD0.066t/a, NH₃-N0.004t/a。全厂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总量经重新核算为 COD11.092t/a, NH₃-N0.555t/a,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污染物总量 COD11.158t/a, NH₃-N0.559t/a。依据企业已取得的排放权交易 (SJZPWQ-2017-400)、(SJZPWQ-2017-401)、(SJZPWQ-2017-561)、(SJZPWQJY-2019-0129)、(SJZPWQJY-2021-163)、(SJZPWQJY-2022-231)、(HBSSJZSPWQ-2025-067)及排污权动态更新确认书(2024年7月29日),企业已完成总量指标交易量:COD:54.595t/a,氨氮 5.887t/a,本次不新增废水总量指标。

因此,新增污染物年排放量分别为:COD: 0t/a, NH₃-H: 0t/a, SO₂: 0t/a, NO_x: 0t/a。

初审部门: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局(公章)

项目总量初审: 李旭

初审日期: 2016 年 7 月 13 日

项目总量复审: 张敬

复核日期: 2016 年 7 月 13 日

五、附件(提供相关复印件和电子版或扫描件)

- 1、环评报告书(表)报批版;
- 2、现有项目环评批复、总量确认书或已通过有偿交易取得指标的批复文件;
- 3、执行标准函(报告书项目提供)、污水厂与企业签订协议标准;
- 4、核算采用环评报告数据来源复印件。
- 5、全厂水量平衡图;
- 6、同时提供以上材料和总量核算审核表的电子版。